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2006

单位名称：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为宣传贯彻水务法律法规、保护有关设施提供技术服务，承担水务活动巡查暗访等具体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51.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1.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1.29	**总计**	62	251.2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29	251.29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9	251.29					
21303	水利	251.29	251.2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1.29	25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29	244.06	7.23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9	244.06	7.23			
21303	水利	251.29	244.06	7.2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1.29	244.06	7.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1.29	251.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29	251.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1.29	**总计**	64	251.29	25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1.29	244.06	7.23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9	244.06	7.23
21303	水利	251.29	244.06	7.2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1.29	244.06	7.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91	30201	办公费	1.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38	30202	印刷费	0.3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94	30205	水费	0.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4	30208	取暖费	2.1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	30211	差旅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22	30215	会议费	0.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5.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61	30229	福利费	1.0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7.34	公用经费合计					2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0		6.60		6.60	0.30	4.65		4.65		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51.2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34.54万元，下降12.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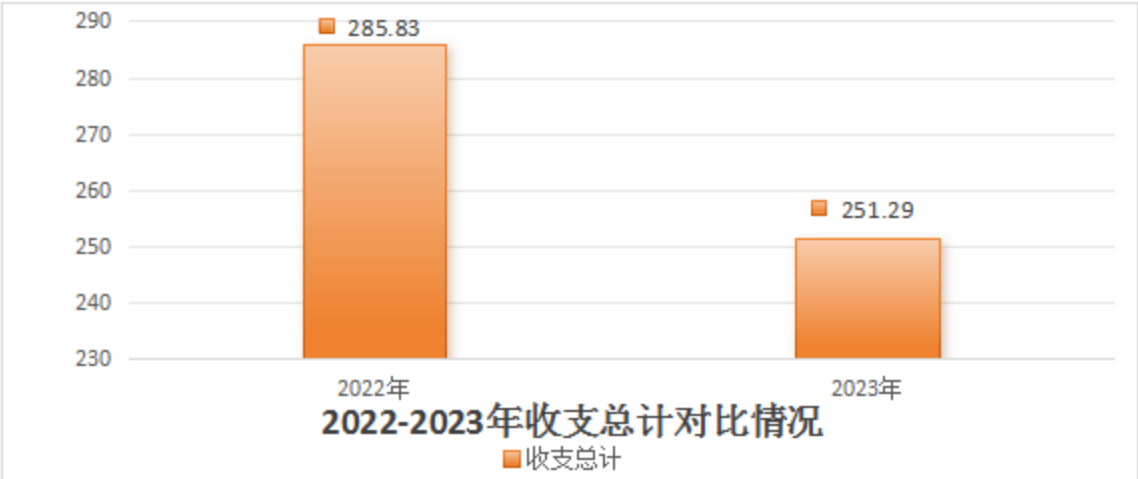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51.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1.2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51.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4.06万元，占97.12%；项目支出7.23万元，占2.8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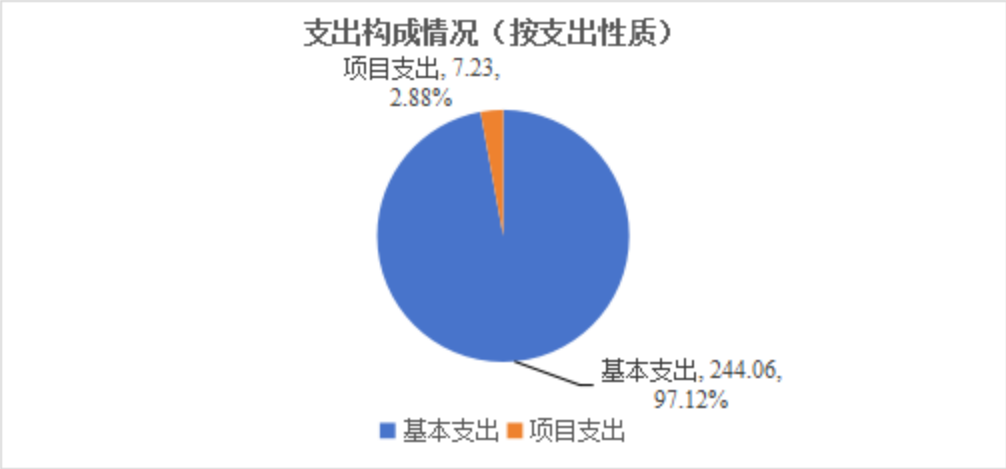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1.29万元,比上年减少34.54万元，降低12.08%，主要是本年度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减少及专项业务经费收入减少。本年支出251.29万元，比上年减少34.54万元，降低12.08%，主要是本年度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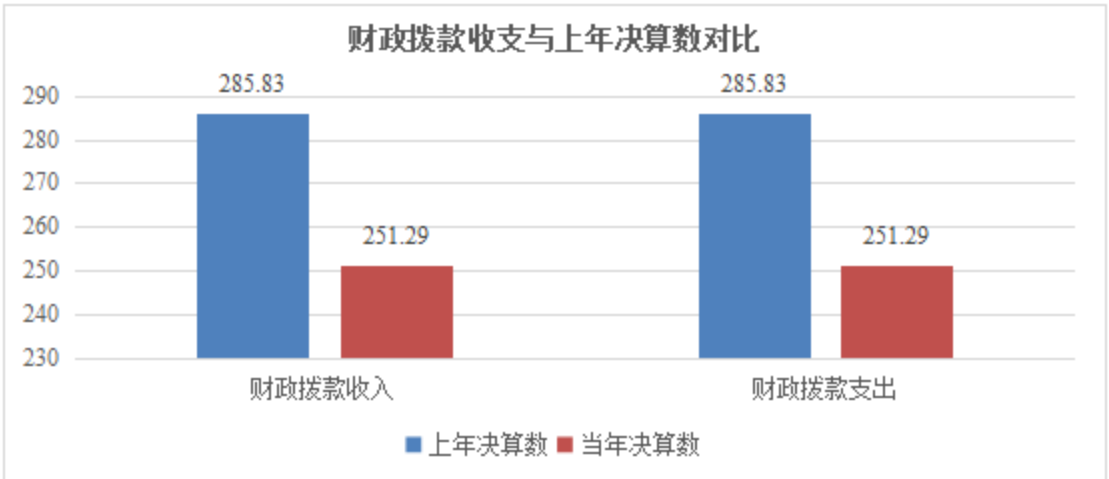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1.29万元,比上年减少34.54万元，主要是本年度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减

少及专项业务经费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251.29万元，比上年减少34.54万元，降低12.08%，主要是本年度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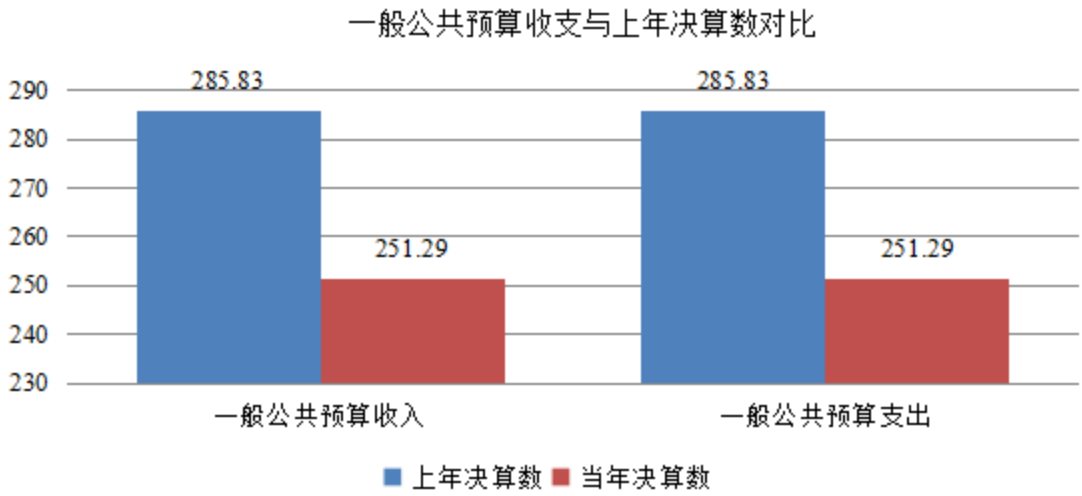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4%，比年初预算减少26.8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

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及专项业务收入减少；本年支出25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4%，比年初预算减少26.8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专项业务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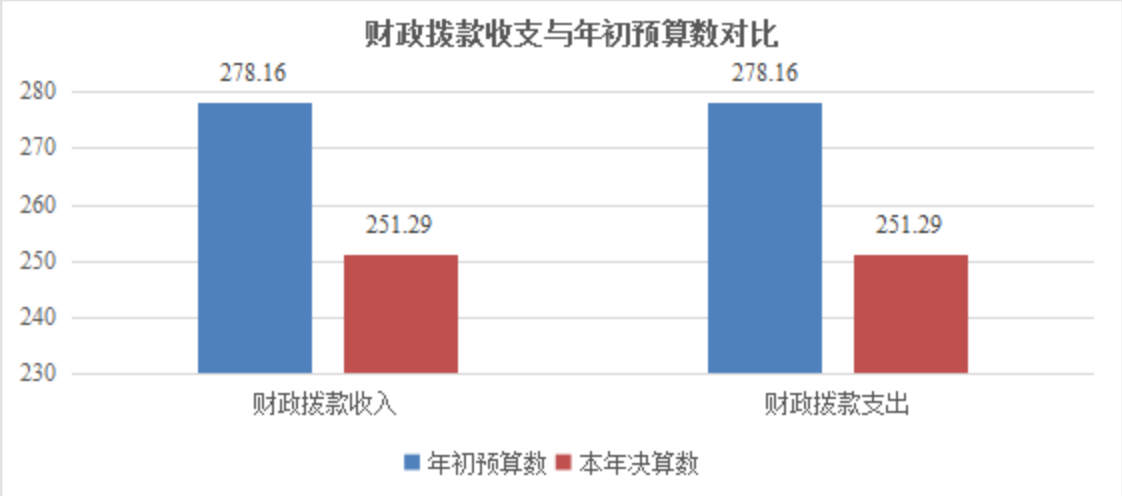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4%，比年初预算减少26.8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及专项业务收入减少；本年支出25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4%，比年初预算减少26.8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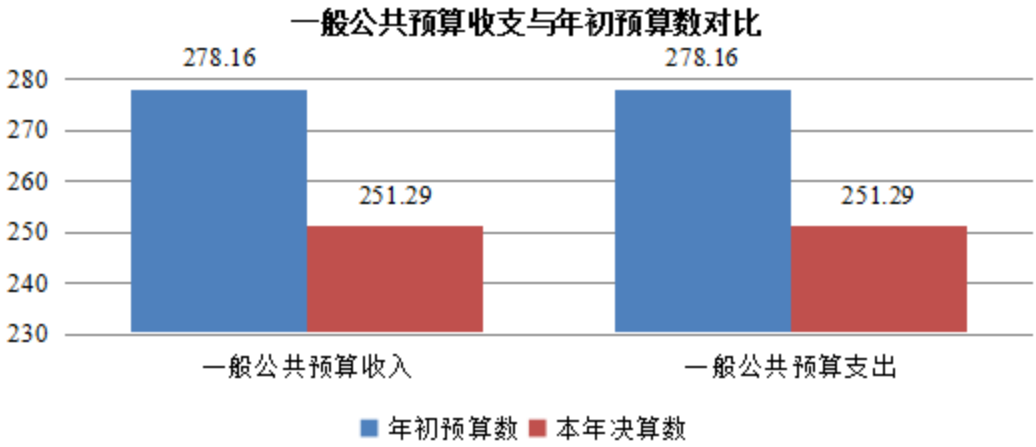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1.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251.29 万元，占 1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4.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退休

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6.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9万元，支出决算为4.65万元，完成预算的67.34%，较预算减少2.25万元，降低32.61%，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节约2.25万元，公务接待费结余0.3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增加3.55万元，增长322.73%，主要是本年度公务用车出行业务较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务出国事务；与2022年度

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务出国事务。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6.6万元，支出决算4.65万元，完成预算的70.4%,较预算减少2.25万元，降低34.09%,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节约2.25万元;较上年增加3.55万元,增长322.73%,主要是本年度公务用车出行业务较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65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4.65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25万元降低34.09%,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节约2.25万元；较上年增加3.55万元，增长322.73%，主要是本年度公务用车出行业务较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

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较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项目

组织对“2023年度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总体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准确，符合我单位实际工作，绩效指标基本完整，科学合理，绩效评价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期绩效目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3年度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度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2.8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7.23万元，完成预算的48.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执行“2023年度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项目，进一步推进了我市节水宣传工作，提高了我市水行政执法人员水平，有效维护了我市境内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水事秩序。该项目绩效基本达到预期值，项目总体执行效果良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执法检查、宣传、业务培训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2006 - 沧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7.231500	48.21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231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保护水资源、水域、水工程、水土保持生态环境、防汛抗旱和水文监测等有关设施；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违反水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措施；			82.8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水宣传	开展节水宣传活动	12.50	=	5	万元	执行 2.8 万元	未完成	7

	质量指标	水事违法行为查处率	水事违法行为查处率	12.50	=	100	百分比	查处率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2023年底	2023年底	12.50	=	100	百分比	2023年底完成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执法检查、节水宣传、业务培训	执法检查、节水宣传、业务培训	12.50	=	15	万元	执行7.2315万元	未完成	6.0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受益群众人数	30.00	≥	700	万	≥700	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821
自评总分											82.85
五	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贾楠	**联系电话:** 551079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8表、公开09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